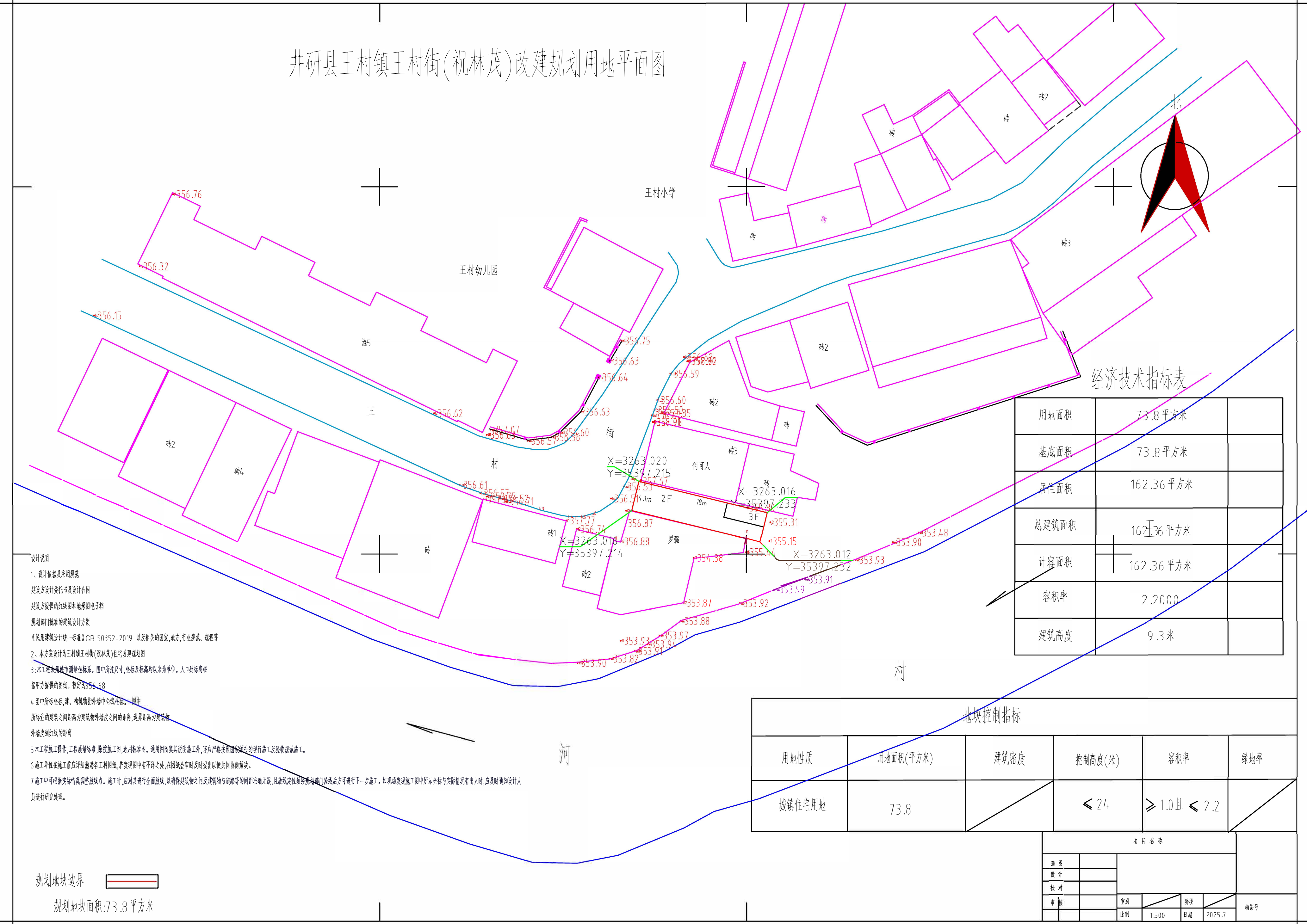


井研县王村镇王村街(祝林茂)改建规划用地平面图



经济技术指标表

用地面积	73.8平方米	
基底面积	73.8平方米	
居住面积	162.36平方米	
总建筑面积	162.36平方米	
计容面积	162.36平方米	
容积率	2.2000	
建筑高度	9.3米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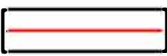
地块控制指标

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(平方米)	建筑密度	控制高度(米)	容积率	绿地率
城镇住宅用地	73.8		≤ 24	≥ 1.0且 ≤ 2.2	

设计说明

- 1、设计依据及采用规范
建设方设计委托书及设计合同
建设方提供的红线图和地形图电子版
规划部门批准的建筑设计方案
《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》GB 50352-2019 以及相关的国家、地方、行业规范、规程等
- 2、本方案设计为王村镇王村街(祝林茂)住宅改建规划图
- 3、本工程采用城市测量坐标系。图中所注尺寸、坐标及标高均以米为单位。出入口处标高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。暂定356.68
- 4、图中所标坐标、建、构筑物指外墙中心线坐标。图中所标注的建筑之间距离为建筑物外墙皮之间的距离,退界距离为建筑物外墙皮到红线的距离
- 5、本工程施工操作,工程质量标准,除按施工图,选用标准图。通用图图集其说明施工外,还应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施工。
- 6、施工单位在施工前应详细熟悉各种图纸,若发现图中有不详之处,在图纸会审时及时提出以便共同协商解决。
- 7、施工中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放线点。施工时,应对其进行全面放线,以确保建筑物之间及建筑物与道路等的间距准确无误,且放线定位须经规划部门验线后方可进行下一步施工。如现场发现施工图中所示坐标与实际情况有出入时,应及时通知设计人员进行研究处理。

规划地块边界



规划地块面积:73.8平方米